

证券代码：300579

证券简称：数字认证

公告编号：2023-053

##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定于 2023 年 9 月 28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股东大会届次：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会议召开时间：
  -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9 月 28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 网络投票时间：2023 年 9 月 28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8 日 9:15 至 9:25，9:30 至 11:30，13:00 至 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8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表决、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21日(星期四)

7. 出席对象:

(1) 于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21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68号左岸工社15层1501号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第五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b>累积投票提案</b>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5人
1.01	选举詹榜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林雪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严轶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王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杜晓玲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张振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牛红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刘向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王赫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匡明志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9 月 9 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采取累积投票方式选举，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5 人，独立董事 3 人，非职工代表监事 2 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查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对于本次会议审议的所有议案，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方法

1. 登记方式：股东可凭以下有关证件采取现场登记、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资格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和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办理登记手续。

注意事项：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式样详见附件 3），以便登记确认；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2. 登记时间：2023 年 9 月 25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3. 登记地点：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萍

电话号码：010-58045602

传真号码：010-58045678

电子邮箱：dongban@bjca.org.cn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68 号 1501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 其他事项：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 1。

#### 五、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
2.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 授权委托书
3.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八日

## 附件 1

#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为“350579”，投票简称为“数字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提案 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5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5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提案 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③ 选举监事（如提案 3，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 2023 年 9 月 28 日的交易时间, 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 2023 年 9 月 28 日 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 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 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 附件 2

#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5 人	
1.01	选举詹榜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林雪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严轶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王亮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杜晓玲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3 人	
2.01	选举张振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牛红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刘向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 2 人	
3.01	选举王赫威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匡明志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说明	1、请在“表决意见”栏中，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则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股东名称（签名或盖章）： \_\_\_\_\_

委托股东《居民身份证》号码或《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委托人持股数额： \_\_\_\_\_

委托人持股性质： \_\_\_\_\_

委托人账户号码：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受托人《居民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_\_\_\_\_ 有效期限： \_\_\_\_\_

注：《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



附件 3

北京数字认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是否本人/法定代表人参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b>说明：</b> 1. 请用正楷填写此表（所填内容须与股东名册所记载信息一致）。 2. 已填妥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 2023 年 9 月 25 日 17:00 前以电子邮件、 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 参会股东登记表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